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3月13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因公司工作人员工作疏忽，导致公告内容中出现错误，现更正如下：

一、原公告内容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部分：

2、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14:00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9月8日—2011年9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8日下午15:00至2011年9月9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二、更正后公告内容：

2、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12日下午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3月11日-2012年3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11日15:00至2012年3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更正后的公告全文，请参看本公告附件。公司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3日

附件：

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12日下午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3月11日-2012年3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11日15:00至2012年3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兰州市城关区北龙口永新化工园区科研综合大楼三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康海军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6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6,258,804股，占公司总股本189,000,000股的13.893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为5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50,0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东共65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6,208,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671%。

4、公司关联股东西北油漆厂委托代理人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审议中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股份74,221,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27%。

5、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大会进行了见证。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4,221,905股。

（1）交易对方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2）注入资产

表决情况：同意25,828,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613%；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2,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9%。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8,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582%；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21%。

（3）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5）置换差额处理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6）过渡期内标的资产损益的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7）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8）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9）置换资产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409,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591%；弃权27,9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3%。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409,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621%；弃权27,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65%。

（3）注入资产

表决情况：同意25,828,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613%；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2,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9%。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8,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582%；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21%。

（4）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5）置换差额处理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6）过渡期内标的资产损益的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7）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8）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9）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10）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11）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12）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13）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14）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25,821,504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347%；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39,0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85%。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771,4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3315%；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3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488%。

2、审议通过《关于<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4,221,905股。

表决情况：同意25,376,84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13%；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483,6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19%。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326,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6349%；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483,66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3,6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454%。

3、审议通过《签署<西北永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4,221,905股。

表决情况：同意25,376,84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13%；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483,6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419%。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326,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6349%；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483,66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3,6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454%。

4、审议通过《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4,221,905股。

表决情况：同意25,383,84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679%；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476,6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53%。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333,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6616%；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476,66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6,6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187%。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4,221,905股。

表决情况：同意25,376,84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13%；反对405,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35%；弃权476,6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53%。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326,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6349%；反对40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464%；弃权476,66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6,6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8187%。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控股股东西北油漆厂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74,221,905股。

表决情况：同意25,396,841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174%；反对398,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68%；弃权463,66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57%。其中：

现场投票结果：同意50,031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弃权0股，占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0.00%。

网络投票结果：同意25,346,8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7112%；反对3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5197%；弃权463,66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3,6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69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朱玉栓 刘文艳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份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2日

股票代码：000791 股票简称：西北化工 告编码：2012-011

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关于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3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中证500指数(场内简称：工银500)	
基金主代码	1648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2年3月19日	
赎回起始日	2012年3月1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	
转换转出起始日	-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2年3月1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500A	工银500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055	150056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	-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否	否

注：本公告对基金产品文件中所提到的睿智500份额、睿智A份额、睿智B份额加以引用时，均采用其场内简称的提法称之为工银500份额，工银500A份额，工银500B份额。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放日为本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公告开始办理工银500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赎回之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的时间为准。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场外申购时，原则上，投资者通过代销网点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人民币，已在直销中心有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最低为1000元，同时申购金额必须是整数金额。

3、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4、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合理调整对本基金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必须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1、本基金申购采用金额申购方式，申购费率如下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2、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工银500份额的场内申购费率由基金代销机构参照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1.20%	-
1,000,000<=M<3,000,000	0.80%	-
3,000,000<=M<5,000,000	0.40%	-
5,000,000<=M	1000元/笔	按笔收取

注：M为申购金额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详细优惠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各销售机构保留对其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低工银500份额的申购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3、本基金参与以下销售机构的网上交易等电子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2、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赎回，每次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份。

3、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合理调整对本基金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必须提前3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年	0.50%
1年<=N<2年	0.20%
2年<=N	0.00%

注：1年指365天，2年为730天，依此类推。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适用固定的赎回费率，定为0.5%。

场外赎回费率按基金份额持有期限递减。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日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工银500份额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其中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低工银500份额的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3个工作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本基金通过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自2012年3月19日起，投资者可到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申请。其中，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月最低申购额为100元人民币；通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月最低申购额为200元人民币；通过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月最低申购额为300元人民币；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月最低申购额为500元人民币；通过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月最低申购额为1000元人民币；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相关的具体规定。

3、本基金参与以下销售机构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名 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北京银行大厦8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北京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客户服务电话：010-58698918，400-811-9999

传真：010-66583111，010-66583110

联系人：柳剑

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相关业务。

6.1.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基金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具体申购赎回安排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发售公告以及其他相关的业务公告），若增加新的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6.2 场内销售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且具有场内基金申购、赎回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可在深交所网站查询）。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1、在工银500A份额、工银500B份额上市交易或者开始办理工银500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工银500份额、工银500A份额与工银500B份额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财产净值和工银500份额、工银500A份额与工银5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述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财产净值、以及工银500份额、工银500A份额与工银500B份额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申购与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自身或要求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2、申购与赎回申请的款项支付

申购采用全额交款方式，若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未全额到账则申购不成功，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投资者赎回申请成交后，基金管理人应通过注册登记机构按规定向投资者支付赎回款项，赎回款项在自受理基金投资者有效赎回申请之日起不超过7个工作日的时间内划往投资者银行账户。在发生巨额赎回时，赎回款项的支付办法按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3、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010-58698918

电子邮件地址：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3月14日

关于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通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工银瑞信睿智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4809，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2年1月31日正式生效。2012年3月